

## 109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社團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7 月 13 日下午 1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採視訊會議

主席：謝學務長禮丞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紀錄：吳承諭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報告事項：無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「智慧能源動力研究社」、「綠能環保築夢社」及「兒少教學新創服務社」擬申請轉為正式社團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案內 3 社團於 109 年 7 月 1 日通過成立預備社團。
- 二、另查「智慧能源動力研究社」已向校長申請成立賽車隊，並以賽車隊名義辦理活動。
- 三、請上開 3 社團針對運作 1 年之成果，依序進行 5 分鐘簡報及 3 分鐘答詢。

決議：

- 一、「智慧能源動力研究社」由於大部分人力編制於賽車隊，社內人數不足 15 人，為維護學生社團制度，責任與義務雙面考量下，決議撤銷該社預備社團資格；惟學務處本於支持學生活動立場，未來賽車隊如有辦理活動或招募成員需求，學務處將給予最大支援及場地使用優惠，亦可透過學生會參加社團博覽等招募活動。
- 二、「綠能環保築夢社」創設理念及活動內容均十分良好，惟社團活動宣傳不足，建議在社交媒體上多多曝光活動，以吸引更多社員；考量目前社員人數成長緩慢，決議再維持預備社團 1 年。
- 三、「兒少教學新創服務社」社團活動成果豐富，社員及承辦各項活動人數超過 50 人，決議通過轉為正式社團。

案由二：109 學年度申請新聘(改聘)指導老師名單如說明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新聘(改聘)指導老師名單如下表：

編號	性質	社團名稱	指導老師	備註
1	聯誼性	原漾社	歐陽芄/行政指導老師	改聘
2	宗教性	禪悅社	于迺文/行政指導老師	改聘
3	藝術性	墨林國畫社	游玉英/技藝指導老師	改聘
4	藝術性	臨池書法社	曾仁甫/技藝指導老師	改聘
5	聯誼性	國際領航社	嚴聖佳/行政指導老師	改聘
6	藝術性	陶藝社	劉新梧/行政指導老師	改聘

7	聯誼性	畢業生聯誼會	鍾文鑫/行政指導老師	改聘
8	音樂性	弦樂社	蘇柏維/技藝指導老師	改聘
9	體育性	太極拳社	許秋容/行政指導老師	改聘
10	音樂性	口琴社	郭明昇/技藝指導老師	改聘

二、申請資料請參閱檔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三：「布袋戲社」及「性別文化研究社」擬申請解散事宜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- 一、案內所提「布袋戲社」因無社員願接任負責人，且社員人數不足 15 人，由現任社長申請倒社。
- 二、另查「性別文化研究社」因無社員願接任負責人，且社員人數不足 15 人，由輔導承辦人申請倒社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四：「工程師學會」、「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會」、「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學會」及「排球研究社」等 4 社團因連續 2 年學生社團評鑑不及格，擬依規定撤銷登記事宜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評鑑辦法」第 8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略以，連續 2 年評鑑成績為不及格者，依程序予以撤銷登記。
- 二、檢附 110 年度學生社團評鑑暨觀摩活動不及格名單（如附件，含連續 2 年不及格者）；另 110 年度不及格者，依規於 110 全學年度停止經費補助及公用場地器材設備之借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五：「蝴蝶蘭儀禮大使團」擬申請修改組織章程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檢附案內社團修正後組織章程及修正對照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六：「閱讀推廣社」、「恩光社」、「交通地理研究社」、「撞球研訓社」、「興大四健會」、「勤心社」及「釀酒社」等 7 社擬申請成立預備社團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申請資料請參閱檔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通過「閱讀推廣社（學術性）」、「恩光社（宗教性）」、「交通地理研究社（學術性）」、「撞球研訓社（體育性）」、「興大四健會（學術性）」、「勤心社（宗教性）」及「釀酒社（技藝性）」等 7 社為預備社團。
- 二、請上開預備社團確依成立宗旨發揚社團精神，惟在推廣招募時應避免造成同學困擾或致使同學陷入同儕壓力，舉辦校外活動時與應避

免受到額外條款約制；亦請課外活動組確實輔導檢視，俾使明年各預備社團能順利轉正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下午2時50分。

附件：

### 110 年學生社團評鑑暨觀摩活動

#### 不及格名單

社團名稱	備註
工程師學會	連續 2 年不及格
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會	連續 2 年不及格
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學會	連續 2 年不及格
排球研究社	連續 2 年不及格
化學工程系學會	第 1 次不及格
物理系學會	第 1 次不及格
企業管理系學會	第 1 次不及格
國際政治研究所學會	第 1 次不及格
電機工程系學會	第 1 次不及格
興大劇坊	第 1 次不及格
烘焙研究社	第 1 次不及格
性別文化研究社	第 1 次不及格
古韻重揚吟唱社	第 1 次不及格
布袋戲社	第 1 次不及格
柔道社	第 1 次不及格

說明：連續 2 年不及格者，依規撤銷登記；第 1 次不及格者，依規於 110 全學年度停止經費補助及公用場地器材設備之借用。